|  |
| --- |
|  |
| 2016年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部门决算  |
|  |
|  |
|  |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6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是直属市教育局领导和管理，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被广东省教育厅认定为地级市幼儿园园长培训基地，被东莞市人力资源局认定为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基地。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是市教育局直属的事业单位，内设校长室、办公室、培训处、教研处、后勤处5个科室。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16年底，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共有事业编制数41名，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39人。另外，有离退休43人，聘用人员8人。

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6422.03万元，支出总计6443.47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入增加1066.47万元，增长19.91%，支出总计增加890.19万元，增长1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6422.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22.03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6443.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8.17万元，占22.48%；项目支出4995.30万元，占77.5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422.03万元，支出总计6443.47万元。与2015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066.47万元，增长19.9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890.19万元，增长16.0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43.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100%。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90.19万元，增长16.0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443.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6380.83万元，占99.03%；住房保障支出62.64万元，占0.9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788.09万元，支出决算6443.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1%。其中：

1.教育支出

（1）教育管理事务

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编码：2050102）支出决算数为2.62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②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科目编码：2050199）支出决算数为409.13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2）普通教育

①学前教育（科目编码：2050201）支出决算数为204.6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②小学教育（科目编码：2050202）支出决算数为117.72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③初中教育（科目编码：2050203）支出决算数为656.83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相关部门按规定年中追加下达经费。

④其他普通教育支出（科目编码：2050299）年初预算数为305.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44.7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6.11%。

（3）职业教育

①中专教育（科目编码：2050302）年初预算数为2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03%。

（4）进修及培训

①教师进修（科目编码：2050801）年初预算数为3410.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22.2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8%。

2.住房保障支出

（1）住房改革支出

①住房公积金（科目编码：2210201）年初预算数为46.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6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48.1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04.29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03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67.99万元；公用经费43.88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3.76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12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万元，完成预算的51.1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34万元，完成预算的9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44万元，完成预算的22.93%。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少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行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本部门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6.87万元，下降34.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3.88万元，下降29.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99万元，下降46.5%。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较2015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行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78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2016年预算增加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无开支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2016年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34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0.66万元，下降6.6%。截至2016年底，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4.公务接待费支出3.44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11.56万元，下降77.07%。全年共接待31批次、303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2015年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834.0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16年底，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部门本级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31.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7.75万元，占9.59%；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03.72万元，占90.41%。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6年部门决算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0个，涉及当年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6年部门决算表

详见决算表1-8，请参见附件。

|  |  |
| --- | --- |
| 表号 | 表名 |
| 决算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决算表2 | 收入决算表 |
| 决算表3 | 支出决算表 |
| 决算表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决算表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分类） |
| 决算表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经济分类） |
| 决算表7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 决算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